

#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化工与材料学院委员会

化工党委〔2021〕5号

---

## 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化工与材料学院委员会 关于建立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教学科研平台制度的通知

各党支部、各系、各中心、各科室：

为了更好地联系指导教学科研平台开展工作，更好地发挥教学科研平台作用，经研究决定，建立学院领导班子成员联系教学科研平台制度。具体联系安排如下：

院长袁俊生：省级工程研究中心（福建省轻纺化工绿色过程技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）

党委副书记兼纪委书记曾碧辉：省级工程研究中心（福建省绿色环保功能鞋材工程研究中心）

副院长李国清：省级重点实验室（化工材料绿色纳米技术福建省高校重点实验室）

副院长谢晓兰：省化工虚拟仿真实验教学中心、省化学实验教学示范中心

副院长卓东贤：省级工程研究中心（石墨烯基聚合物功能涂层福建省高校工程研究中心）、省级产业技术开发基地（福建省轻纺化工清洁生产产业技术开发基地）

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到所联系的教学科研平台参加活动、指导工作每学期不少于1次，听取联系教学科研平台关于工作开展情况的汇报每学期不少于2次，与所联系教学科研平台负责人每学期至少开展1次谈心活动。相关教学科研平台要主动与联系领导对接，协调安排好汇报、谈心、参加活动等工作，指定专人做好记录、留存好工作档案。

中共泉州师范学院化工与材料学院委员会

2021年4月20日

---

抄 送：校党委组织部

化工学院办公室

2021年4月20日印发

---